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文件

宜学院委发〔2015〕5号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宜宾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 基层联系师生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群部门

现将《宜宾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联系师生工作制度》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2015年3月16日

抄送：党委常委，校级领导。

宜宾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5年3月16日印

附件

宜宾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 联系师生工作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领导班子作风建设，巩固深化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畅通上情下达、下情上报渠道，夯实基层工作、群众工作、人才工作、统战工作基础，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特健全完善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联系师生工作制度。

一、联系任务

1. 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每位成员要联系 1 至 3 个二级学院或党总支（直属党支部）、1 至 2 个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代表、5 名以上教授或博士、1 个学生班级和学生党支部、1 名学生党员或学生干部，资助 1 名贫困生。

二、联系要求

2. 深入调研。经常深入基层，深入师生，深入教学、科研第一线，倾听呼声，听取意见，了解各方面的意愿和诉求，准确把握基层工作状况和师生思想动态。

3. 宣传服务。及时准确做好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重大决策部署的宣传教育，为基层和师生答疑解惑，确保政令畅通；教育引导基层和师生正确处理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的关系，为推动学校改革

发展凝聚人心、汇集力量。

4. 具体指导。根据联系分工任务的实际情况，及时发现带有普遍性、倾向性、针对性问题，经常深入基层、深入师生中帮助找差距、理思路，提要求、促发展。

5. 解决难题。坚持把为基层、为师生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作为联系工作的出发点，切实做好基层和师生反响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处理。能当场解决的当场解决，暂时不能解决的列出解决的时限，条件不具备的逐步解决，确实解决不了的要向基层和师生讲明原因。

6. 严明纪律。坚持为民务实清廉原则，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轻车简从，不接受宴请，不领取任何报酬或礼品，注重解决问题和工作效率，不增加基层负担，以身作则，争当表率，带头履行义务，自觉接受师生监督，为联系对象树立良好的榜样。

三、联系形式

7. 走访座谈。经常深入基层和师生走访、座谈、听取工作汇报等，及时了解掌握联系对象的实际状况和困难诉求，切实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8. 交心谈心。定期不定期开展谈心活动，虚心倾听基层党员干部、教授与博士、青年学生和民主党派主要负责人、无党派人士代表的意见建议，指导帮助基层干部、学生干部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工作水平，关心师生工作、学习和生活，做好师生思想心理疏导工作，为师生成长发展排忧解难。

9. 调查研究。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要针对实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改革措施，结合分管工作实际，做好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及时掌握基层工作进展情况，了解、分析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合理化意见建议，为学校决策提供依据。

10. 举办报告会。深入联系部门或组织作专题报告和形势报告，帮助联系对象及时了解国际国内形势、党和国家发展大计和学校改革发展情况。

11. 指导民主生活会。指导联系部门召开领导班子年度民主生活会，帮助其找准存在的主要问题并督促解决，推动基层领导班子加强自身建设。

12. 指导学生党支部活动和班级主题班会。每学期至少参加一次联系学生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班级主题班会活动，做好指导与点评工作，推动学生党建工作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增强针对性和有效性。

四、组织实施

13. 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由党委办公室统筹协调，组织人事部门负责落实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二级学院、基层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学生班级、资助贫困生和联系教授、博士职责分工，统战部门负责落实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民主党派、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和无党派人士代表的职责分工。

14. 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联系师生工作职责分工

原则上两年调整一次

15. 坚持把领导干部履行本制度工作职责情况作为校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考核重要内容,确保校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联系师生工作制度落地生效。

16. 本制度从发文之日起实施。